

证券代码：000869、200869 证券简称：张裕A、张裕B 公告编号：2026—临43

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9月8日下午2点，会期半天。

②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9月8日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8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8日（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）上午9:15，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8日（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）下午3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市大马路56号本公司会议室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洪江先生。

6、见证律师：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、欧龙律师。

7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60 人，代表股份 369,296,47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.1890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358,636,08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567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158 人，代表股份 10,660,39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220%；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159 人，代表股份 23,822,6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246%；出席会议的 B 股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8 人，代表股份 13,241,0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146%。

8、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情况

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姜建勋等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9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本次会议详细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关于选举玛蒂娜·曼库索为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351,316,680	95.13%	17,709,778	4.80%	270,021	0.07%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5,842,824	24.53%	17,709,778	74.34%	270,021	1.13%	0	0	—
		其中，B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	212,656	1.60%	12,991,736	98.12%	36,638	0.28%	0	0	—

根据表决结果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议案：

1.00 关于选举玛蒂娜·曼库索为董事的议案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(即二分之一)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李志强、欧龙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所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2. 法律意见书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